

市管道排水防涝整治工程-易积涝点排水能力提升工程全过程造价协审服务竞争性磋商二次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4051000033)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淮安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市管道排水防涝整治工程-易积涝点排水能力提升工程全过程造价协审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4万元,招标人为淮安市市政设施养护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项目名称:市管道排水防涝整治工程-易积涝点排水能力提升工程全过程造价协审服务 (2)标段名称:市管道排水防涝整治工程-易积涝点排水能力提升工程全过程造价协审服务 (3)建设单位:淮安市市政设施养护中心 (4)建设内容:对翔宇大道、解放东路、化工路、水渡口大道等易淹易涝积水点进行整治,检测、改造周边雨水管道,新建雨水管网;建设雨水抽排泵站、闸站,提升易淹片区排水能力。(5)周边环境:自行踏勘现场。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市管道排水防涝整治工程-易积涝点排水能力提升工程全过程造价协审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市管道排水防涝整治工程-易积涝点排水能力提升工程全过程造价协审服务: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财务状况报告;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按照以下第1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2、本项目通过以下第()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

(1)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 %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

(2)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 %,其中小微企业所占比例应为 / % (两项比例均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

法》第八条规定)。

3、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具体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2.1项。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提供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2)项目负责人具有土木建筑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或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3)提供工程项目组组成人员情况及事项表，项目组人员不少于3人，其中至少各包含一名安装和土建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提供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四)拒绝下述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5-27 09:00到2024-06-05 17:00

获取方式：1、本次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2、本项目无需现场报名，请供应商于2024年5月27日至2024年6月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节假日休息)将报名资料[①报名表(格式自拟，内容须包含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法人或受托人姓名、联系方式、邮箱)；②法人证明或授权委托书；③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hasglgcmzxglgs@163.com，并电话告知确认，如因发送的报名表中信息错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3、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人民币400元/份，售后不退。供应商须将足额的磋商文件工本费通过供应商公司账号打款到以下账号：1) 账户名称：淮安市国联工程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2) 开户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淮安市分行营业部；3) 银行账号：1110030109200326864，转账备注“公司名称及费用用途”。注：(1)如果供应商未按要求报名并留下详细联系方式，而导致采购代理机构无法通知磋商文件的更正或修改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2)本公告为二次公告。在2024年5月22日(第一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成功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如需参加二次公告的报名，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将不再收取。(3)原公告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与本次公告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的，以本次公告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为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6-06 14: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响应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6-06 14:30

开标地点：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路26东城国际国联集团2楼A201室

七、其他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淮安市市政设施养护中心

地 址： 淮安市青年路1号

联 系 人： 孙工

电 话： 1812166872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淮安市国联工程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路26东城国际国联集团4楼407室

联 系 人： 薛工

电 话： 0517-83900676

电 子 邮 件： hasglcxmzxglgs@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薛讯达（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